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缔约国会议

Distr.: General
19 March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实施情况审议组

第十二届会议

2021年6月14日至1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说明

临时议程

1. 组织事项：
 - (a) 会议开幕；
 - (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2.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3. 财务和预算事项。
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 (a) 交流在实施《公约》方面所获信息、做法和经验；
 - (b) 专题讨论。
5. 技术援助。
6. 其他事项。
7.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1. 组织事项
 - (a) 会议开幕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将于2021年6月14日星期一上午11时在维也纳国际中心M楼M全体会议厅开幕。根据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



行的有关事态发展，目前计划以混合形式（线下和线上）举行该届会议。关于会议形式的进一步信息将在适当时候传达，并将在该届会议的网站上提供。

(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在其第 8/2 号决议中请实施情况审议组继续根据尽早印发的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和工作方案，至少每年举行一次常会，以便使缔约国能够规划代表团的组成，准备就会议的主要议题进行重点和有效的讨论，并在考虑到缔约国会议的方向的同时，在现有资源允许的情况下，能够调整讨论议题，以最大限度地提高讨论和工作成果的效力。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是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举行的第十一届会议第二次续会通过的。

根据缔约国会议第八届会议通过的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工作计划中所载的指导意见编写了第十二届会议的拟议工作安排（见附件），以便能够与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共同审议议程项目 4 和 5。此外，根据该工作计划，第十二届会议的专题重点将是《公约》第二章（预防措施）和第三章（定罪和执法）。

2.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抽签

在 2020 年 6 月 25 日举行的审议组闭会期间会议和 2020 年 6 月 26 日举行的续会上，根据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第 14 和 19 段，抽签选出了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五年的受审议缔约国和审议缔约国。在第十二届会议的第一天，可以抽签选出审议缔约国，以便根据需要进行重新抽签。

在进行国别审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缔约国会议在第 5/1 号决定中决定，实施情况审议组应在其今后几届会议中包括一个议程项目，讨论完成第一审议周期之后在秘书处支持下收集的相关信息，以便利根据职权范围第 48 段评估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缔约国会议在第 8/2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请实施情况审议组在秘书处的支持下继续收集与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执行情况有关的信息，包括缔约国的意见，以期按照其职权范围第 48 段和缔约国会议第 5/1 号决定的规定，在适当时候继续对该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缔约国会议还请秘书处继续向实施情况审议组提供与审议进程关键阶段相关的时间框架分析，包括落后于计划的缔约国数目的统计数据，目的是促进提高审议进程的效率。

针对该机制第二周期期间出现的重大延迟，缔约国会议在其第 8/1 号决定中将第二周期的持续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6 月，以便完成国别审议，并呼吁缔约国加快完成第二周期。

秘书处已经汇编和分析了第一和第二审议周期期间审议机制整体执行情况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收到的自评清单答复、进行的直接对话、已定稿的执行摘要和国别审议报告以及已登载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的国别

审议报告。重点分析了第二审议周期内屡屡出现延迟的原因，提出了解决这些延迟问题并加快审议的措施。审议组将收到秘书处关于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CAC/COSP/IRG/2021/2）。

与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的秘书处的协同增效

缔约国会议在第 8/2 号决议中鼓励秘书处根据其 2015 年 11 月 6 日第 6/1 号决议和 2017 年 11 月 10 日第 7/4 号决议，继续加强与其他相关多边组织的秘书处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在反腐败领域的协同增效，以避免工作重复并提高各种审议机制的绩效，并请秘书处向实施情况审议组报告这方面的进展情况。在同一决议中，缔约国会议还鼓励已加入反腐败领域不同的多边审议机制的缔约国在各自的组织内以及在这些组织的理事机构内，支持在这些审议机制的秘书处与缔约国会议秘书处之间进行高效率而有效力的合作与协调，同时尊重所有审议机制的任务授权。

因此，审议组将收到秘书处关于加强与其他相关多边组织的秘书处在反腐败领域的协同增效的报告（CAC/COSP/IRG/2021/4）。

文件

秘书处关于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CAC/COSP/IRG/2021/2）

秘书处的报告，内容是缔约国会议关于加强负责反腐败领域审议机制的相关多边组织之间的协同增效的第 7/4 号决议执行进展情况（CAC/COSP/IRG/2021/4）

3. 财务和预算事项

缔约国会议第 3/1 号决议强调，实施情况审议机制需要有能确保其高效、持续和公正运作的预算。根据该决议，大会第 64/237 号决议请秘书长确保审议机制获得充足资金。

缔约国会议在第 4/1 号决议中决定，实施情况审议组应协助缔约国会议履行每两年审议预算的职责，为此在闭会期间同秘书处会商与审议机制有关的开支和预计费用。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将收到一份秘书处的说明（CAC/COSP/IRG/2021/5），其中载有审议机制第一和第二周期运作至今所涉费用的预算信息、在该说明编写时收到的来自经常预算和自愿捐款的资源、预计开支，以及审议机制运作所需资源的当前短缺额。

文件

秘书处关于财务和预算事项的说明（CAC/COSP/IRG/2021/5）

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a) 交流在实施《公约》方面所获信息、做法和经验

缔约国会议在第 8/2 号决议中鼓励缔约国继续利用实施情况审议组作为一个平台，自愿交流在国别审议完成期间和之后采取的国家措施的信息，包括通过的战略、遇到的挑战和确定的最佳做法，以及酌情落实国别审议报告所提建议的情况，同时考虑到审议组届会需要高效的讨论和决策进程。缔约国会议还欢迎秘书处所编写供实施情况审议组审议的重要和有用的实施情况专题报告、区域补充增编和技术援助需要最新情况，并鼓励缔约国、联合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充分利用这些文件。

因此，审议组将收到秘书处编写的关于《公约》第二章（预防措施）实施情况的专题报告（CAC/COSP/IRG/2021/3）。

鼓励缔约国在议程项目 4 下提供关于成功之处、良好做法、挑战、技术援助需求和在完成第一和第二审议周期下的国别审议之后采取的措施的进一步资料。

(b) 专题讨论

缔约国会议在第 8/6 号决议中呼吁缔约国履行其在《公约》第二十六条下的承诺，确定法人因参与《公约》确立的犯罪而应承担的责任，并有效执行这些法律，实行有效、相称和劝阻性的刑事或非刑事制裁。

此外，在同一决议中，缔约国会议还强调所有缔约国均必须按照《公约》保持和加强政治意愿和承诺，将贿赂本国公职人员、外国公职人员和国际公共组织官员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并对实施这些罪行的人追究责任，指出在这方面开展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公约》第三十条载有判决腐败犯罪的广泛和多方面的规则，侧重于适用的制裁的效力、相称性和劝阻作用。该条款的内容范围和密度对《公约》的执行构成了相当多的挑战，反映了各国法律制度的特殊性和不同的优先事项，使其成为落实《公约》定罪措施并在某种程度上确保《公约》整体成功的关键条款之一。

为了使缔约国能够就这些议题交流意见，将在项目 4 下组织两场专题小组讨论。第一场专题小组讨论将重点讨论依照《公约》第三章特别是第二十六条追究实施腐败犯罪的法人的责任。预计讨论将突出这一领域的相关良好做法和实际挑战，并侧重于三种可能的责任类型（刑事责任、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以及其他类型的后果。第二场专题小组讨论将集中讨论在追究腐败个人对其罪行应承担的责任方面的挑战和良好做法，以及与执行《公约》第三十条有关的实际问题。

议程项目 4 将与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2 一起在实施情况审议组和该工作组的联席会议上加以讨论。

文件

秘书处编写的关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第二章（预防措施）实施情况的专题报告（CAC/COSP/IRG/2021/3）

国别审议报告执行摘要（CAC/COSP/IRG/II/1/1/Add.20、CAC/COSP/IRG/II/2/1/Add.23、CAC/COSP/IRG/II/2/1/Add.24、CAC/COSP/IRG/II/2/1/Add.25、CAC/COSP/IRG/II/2/1/Add.26、CAC/COSP/IRG/II/3/1/Add.2 和 CAC/COSP/IRG/II/4/1）

5. 技术援助

缔约国会议在其第 7/3 号决议中鼓励缔约国除其他外，继续自愿分享关于提供技术援助及其对这种援助的需要的信息，包括通过审议进程确定的需要，并考虑向秘书处提供此类信息，以便在其网站上公布。此外，缔约国会议在第 8/7 号决议中吁请缔约国利用其国别审议结果，包括借助依请求提供的技术援助，强化各自的反腐败框架。缔约国会议在其第 8/8 号决议中鼓励缔约国除其他外满足其国别审议期间确定的需要，并促进国家反腐败战略和（或）行动计划，将其作为由国家主导和以国家为基础的综合且协调的技术援助方案编制和交付的工具。

因此，审议组将收到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对缔约国根据秘书处 2021 年 2 月 26 日普通照会提供的信息的初步分析，该普通照会请缔约国提供资料，说明为满足第一和第二周期审议确定的技术援助需要而采取的措施（CAC/COSP/IRG/2021/CRP.1）。此外，根据缔约国会议第 7/3 号决议，所提供的信息已在实施情况审议组本届会议的网站上提供，除非提交国另有说明。为便利讨论，将在项目 5 下组织一场专题小组讨论。

议程项目 5 将与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2 一起在实施情况审议组和该工作组的联席会议上加以讨论。

6. 其他事项

在议程项目 6 下，实施情况审议组不妨讨论其他任何事项。

7.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实施情况审议组将在第十二届会议上审议并核准其第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该议程将由秘书处与主席协商起草。

8. 通过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实施情况审议组将通过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鉴于会议的混合性质，该报告很可能在会后以默许程序的方式通过。

附件

拟议工作安排

日期和时间	项目	标题或说明
2021年6月14日，星期一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1(a)	会议开幕
	1(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下午 3 时至 5 时	2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3	财务和预算事项
	6	其他事项
	7	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2021年6月15日，星期二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a
下午 3 时至 5 时	4(a)	交流在实施《公约》方面所获信息、做法和经验
	4(b)	专题讨论
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续）
下午 3 时至 5 时	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续）
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续）
下午 3 时至 5 时	5	技术援助 ^a
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5	技术援助（续）
下午 3 时至 5 时	8	通过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a 议程项目 4 和 5 将与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2 一起在实施情况审议组和工作组的联席会议上加以讨论。